证券代码：002852　　证券简称：道道全　　公告编号：2022-【065】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超过 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刘建军及其一致行动人姚锦婷的通知，获悉其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394.1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0%。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控股股东刘建军与姚锦婷、湖南兴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创投资”)、上海恒基浦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恒基祥荣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恒基基金”)为一致行动人。

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姚锦婷	大宗交易	2021.12.27	15.78	19.60	0.06%
刘建军	大宗交易	2022.3.24	12.90	40.00	0.11%
刘建军	大宗交易	2022.3.28	13.75	40.00	0.11%
刘建军	大宗交易	2022.11.18	10.77	144.50	0.40%
刘建军	大宗交易	2022.12.1	11.36	150.00	0.42%
合计				394.10	1.10%

注：上述比例数值若出现与实际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刘建军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湘江中路凯乐国际城 9 栋 10 楼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姚锦婷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湘江中路凯乐国际城 9 栋 10 楼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 日	
股票简称	道道全	股票代码	002852
变动类型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刘建军(A 股)		3,745,000	1.04
姚锦婷(A 股)		196,000	0.06
合计		3,941,000	1.1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建军	合计持有股份	81,785,630	22.78	78,040,630	21.7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730,573	5.50	15,985,573	4.45
	有限售条件股份	62,055,057	17.29	62,055,057	17.29
兴创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58,287,543	16.24	58,287,543	16.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8,287,543	16.24	58,287,543	16.2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恒基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5,779,700	1.61	5,779,700	1.6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779,700	1.61	5,779,700	1.6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姚锦婷	合计持有股份	784,100	0.22	588,100	0.1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43,056	0.10	147,056	0.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441,044	0.12	441,044	0.12
总计	合计持有股份	146,636,973	40.85	142,695,973	39.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4,140,872	23.44	80,199,872	22.34
	有限售条件股份	62,496,101	17.41	62,496,101	17.41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注：上述比例数值若出现与实际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刘建军和姚锦婷本次减持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刘建军和姚锦婷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需要预披露，本次减持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3579　　证券简称：荣泰健康　　公告编号：2022-063
转债代码：113606　　转债简称：荣泰转债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变动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荣泰健康”)持股 5%以上股东林珏履行此前披露的增加一致行动人及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林珏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 7.14%减少至 5.14%。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荣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呈瑞荣鑫”，系林珏女士通过自有资金认购的、其作为唯一份额持有人和受益人的私募基金产品)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 0.00%上升至 2.00%。该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及持股比例均不发生改变。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林珏发来的告知函。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林珏			
	住所	上海市青浦区朱枫公路 1226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11 月 11 日 ,2022 年 11 月 17 日 ,2022 年 11 月 21 日 ,2022 年 11 月 29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大宗交易	2022 年 11 月 11 日	非限售流通股	1,438,000	1.03%
	大宗交易	2022 年 11 月 17 日	非限售流通股	258,000	0.18%
	大宗交易	2022 年 11 月 21 日	非限售流通股	500,000	0.36%
	大宗交易	2022 年 11 月 29 日	非限售流通股	604,000	0.43%
	合计	–	–	2,800,000	2.00%

（二）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荣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住所	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378 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11 月 11 日 ,2022 年 11 月 17 日 ,2022 年 11 月 21 日 ,2022 年 11 月 29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增持股数	增持比例
	大宗交易	2022 年 11 月 11 日	非限售流通股	1,438,000	1.03%
	大宗交易	2022 年 11 月 17 日	非限售流通股	258,000	0.18%
	大宗交易	2022 年 11 月 21 日	非限售流通股	500,000	0.36%
	大宗交易	2022 年 11 月 29 日	非限售流通股	604,000	0.43%
	合计	–	–	2,800,000	2.00%

备注：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60)，本次权益变动系履行前述内部转让股份计划。该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77,200,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14%，持股总数及持股比例均不发生改变。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3、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交易各方	转让前		变动股份数量(股)	转让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林 琪	34,900,230	24.93%	0	34,900,230	24.93%
林光荣	21,499,870	15.36%	0	21,499,870	15.36%
凯恩新动能	9,800,300	7.00%	0	9,800,300	7.00%
林珏	10,000,000	7.14%	-2,800,000	7,200,000	5.14%
林光胜	1,000,000	0.71%	0	1,000,000	0.71%
呈瑞荣鑫	0	0.00%	2,800,000	2,800,000	2.00%
合 计	77,200,400	55.14%	0	77,200,400	55.14%

备注：

1. 表中凯恩新动能是指凯恩(苏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的凯恩新动能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 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一致行动人内部转让股份，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亦不触及要约回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增加一致行动人及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计划；林珏女士因家庭资产规划管理需要，增加一致行动人呈瑞荣鑫，林珏女士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呈瑞荣鑫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合计 2,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特此公告。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 八菱　　公告编号：2022-091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二级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八菱科技”)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海南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弘天”)以评估价值人民币 48.60 万元将其持有的海南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弘天”)100%股权转让给广西万厚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厚商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转让二级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

二、交易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北京弘天的股东会审议通过，《股权转让协议》已签署并正式生效，股权交割完毕，北京弘天不再持有海南弘天的股权。后续，各方应共同配合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相关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海南弘天股权质押给公司的手续，全面履行《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各项事宜。

三、备查文件

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2-093 号
债券代码：136700(16 蓝光 01)　　债券代码：162696(19 蓝光 08)
债券代码：163788(20 蓝光 04)　　债券代码：155484(19 蓝光 02)
债券代码：155163(19 蓝光 01)　　债券代码：162505(19 蓝光 07)
债券代码：155592(19 蓝光 04)　　债券代码：163275(20 蓝光 02)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被司法拍卖的股票为公司控股股东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 7,5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47%。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最终成交以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法院裁定为准，后续仍涉及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曾于 2022 年 11 月 5 日公告了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拟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 10 时至 2022 年 12 月 2 日 10 时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蓝光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 7,500 万股。上述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现将司法拍卖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拍卖竞价结果

标的名称	成交价格(元)	竞得人
序列一：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蓝光发展 1000 万股股票	12945000	张宇
序列二：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蓝光发展 1000 万股股票	12945000	张宇
序列三：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蓝光发展 1000 万股股票	12945000	张宇
序列四：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蓝光发展 1000 万股股票	12945000	陈柏霖
序列五：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蓝光发展 1000 万股股票	12945000	陈柏霖
序列六：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蓝光发展 1000 万股股票	12945000	刘宇
序列七：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蓝光发展 1000 万股股票	12945000	黄一波
序列八：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蓝光发展 500 万股股票	6488000	王贤购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最终成交以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法院裁定为准，后续仍涉及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暂无重大直接影响；

3、2022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 日期间，蓝光集团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累计成交的股份数量为 16,07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0%)，其中 8,572 万股已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截止 2022 年 12 月 1 日，蓝光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635,045,1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92%，待上述 7,500 万股拍卖成交股份全部完成过户登记后，蓝光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变更为 560,045,1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45%。上述股份变动目前暂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股人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 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5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 22 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2022 年 11 月 1 日—2022 年 11 月 30 日期间(以下简称“本次期间”)公司担保事项被担保人均非上市公司关联人。被担保人如下：公司下属多家全资子公司：前江通威有限责任公司、印度尼西亚通威有限责任公司、通威(海南)水产食品有限公司等；公司下属 2 家控股子公司：四川永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通威太阳能(金堂)有限公司；公司 1 家合营公司：通威拜欧玛(无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 1 家战略合作客户：广东大家食品有限公司；公司除战略合作客户以外的部分其他客户。

● 本次期间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期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金额为 2.98 亿元；公司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 0.1 亿元；公司为战略合作客户提供担保金额为 0.15 亿元；公司子公司通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提供担保为主营业务的持有金融牌照的公司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担保公司”)为其他客户提供担保的担保责任金额为 0.21 亿元。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实际余额为 109.73 亿元；公司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实际余额为 0.25 亿元；公司为战略合作客户提供担保实际余额为 0.71 亿元，农业担保公司为其他客户提供担保的担保责任余额为 2.04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本次期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均无反担保措施；公司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均无反担保措施；公司为战略合作客户提供担保均有反担保措施；农业担保公司为其他客户提供担保根据具体担保协议部分设置反担保措施。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公司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为战略合作客户提供担保的逾期额为 399.91 万元，按合同约定未到分营清算日。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农业担保公司为公司客户担保代偿款余额为 1770.52 万元，公司正在追偿中。

●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期间，被担保人通威太阳能(金堂)有限公司、前江通威有限责任公司、印度尼西亚通威有限责任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及《关于 2022 年度为公司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给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事项涉及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 亿元(或等值外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度为客户提供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1.5 亿元的担保额度（含公司的战略合作客户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3.5 亿元、公司其他客户由农业担保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8 亿元）。上述担保额度在授权使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以上业务发生时不再单独上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不再对金融机构或其他单位另行出具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关于 2022 年度为公司客户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及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公司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1、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公司为合营、联营

公司提供担保实际余额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股东大会批准的最高担保金额(亿元)	截至 11 月 30 日的实际担保余额(亿元)
公司	下属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	300	64.92
	下属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子公司	300	34.45
	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合营、联营公司	5	0.25
	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合营、联营公司	5	0.00
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下属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	10	0.00
	下属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子公司	10	0.36
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公司	20	10.00

2、本次期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公司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发生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签署日期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公司的关系	金融机构/交易对方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是否有反担保	担保金额（亿元）
1	2022/06/29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永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2022/10/21 – 2025/10/20	否	1.28
2	2022/10/12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通威太阳能(金堂)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2022/10/12 – 2025/11/10	否	1.04
3	2021/07/30	同塔通威有限责任公司、和平通威有限责任公司	前江通威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渣打银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业务合作期间有效	否	0.04
4	2021/07/15	通威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通威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渣打银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业务合作期间有效	否	0.05
5	2021/11/24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通威(海南)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国银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业务合作期间有效	否	0.29
6	2022/05/25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通威(海南)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信银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业务合作期间有效	否	0.04
7	2021/11/03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通威拜欧玛(无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汇丰银行上海分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业务合作期间有效	否	0.10
8	2021/12/27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旗下多家太阳能业务公司	子公司	江苏华能智慧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2021/12/27 2022/12/27 –	否	0.24
合计									3.08

注：本表列示第 8 项，系公司为旗下多家太阳能业务公司向江苏华能智慧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履行采购合同项下的交货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任一时点担保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由于第 8 项担保与日常采销相关，发生频次高，涉及公司多，担保周期短，故于本表汇总列示余额。

本次期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公司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的被担保方中，前江通威有限责任公司、印度尼西亚通威有限责任公司、通威(海南)水产食品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永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通威太阳能(金堂)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通威拜欧玛(无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营公司。其中，四川永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4%、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5%；通威太阳能(金堂)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通威太阳能有限公司持股 85%、成都金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7.5%、成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7.5%。上述控股子公司由公司负责经营管理，本次期间由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他股东无需按比例提供担保。通威拜欧玛(无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通威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0%，BIOMAR GROUP A/S 持股 50%。本次期间，BIOMAR GROUP A/S 也同时按照其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二）公司为战略合作客户及其他客户提供担保情况：

1、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为战略合作客户及其他客户提供担保实际担保余额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股东大会批准的最高担保金额(亿元)	截至 11 月 30 日的实际担保余额(亿元)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大家食品有限公司	0.49	0.49
	江西军山湖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0.24	0.22
	其他战略客户	2.77	0.00
通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供应链下游客户	8.00	2.04

2、本次期间公司为战略合作客户提供担保发生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签署日期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公司的关系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是否有反担保	担保金额（亿元）
1	2022/5/23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大家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战略合作客户	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2022/11/7 –2023/2/6 合同到期后三年止	有	0.05
2	2022/5/23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大家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战略合作客户	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2022/11/15 – 2023/2/14 合同到期后三年止	有	0.05
3	2022/5/23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大家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战略合作客户	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2022/11/22 – 2023/2/21 合同到期后三年止	有	0.05
合计									0.15

3、本次期间公司为其他客户提供担保发生情况如下：

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农业担保公司可为其他客户进行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8 亿元。本次期间，农业担保公司为其他客户提供担保的担保责任金额为 0.21 亿元。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农业担保公司为其他客户提供担保的担保责任余额为 2.04 亿元。

二、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对子公司及合营、联营公司的担保目的是为更好地支持子公司及合营、联营公司的经营发展，担保金额符合子公司及合营、联营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本次期间，被担保人通威太阳能(金堂)有限公司、前江通威有限责任公司、印度尼西亚通威有限责任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公司，公司对公司子公司及合营、联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和资信状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目的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深化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提升公司竞争力，同时解决部分中小规模客户在畜牧水产养殖经营中的资金困难。本次期间担保所涉及的客户均为公司长期合作客户，具备相应偿债能力，战略合作客户反担保足以保障公司利益，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意见

上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公司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为战略合作客户提供担保，农业担保公司为其他客户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担保总额在年初的担保预计授权范围内，无需单独上报董事会审议。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实际余额为 109.73 亿元，上述担保均无逾期；公司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实际余额为 0.25 亿元，上述担保均无逾期；公司为战略合作客户提供担保实际余额为 0.71 亿元，上述担保均无逾期；农业担保公司为其他客户提供担保的担保责任余额为 2.04 亿元，上述担保逾期额为 399.91 万元，按合同约定未到分营清算日。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农业担保公司为公司客户担保代偿款余额为 1770.52 万元，公司正在追偿中。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936　　证券简称：郑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2-055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银保监会河南监管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核准，本行获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不超过 100 亿元人民币金融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

本次债券分期发行，本行近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期债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簿记建档，并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 亿元，品种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2.95%。

本期债券募集的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机构批准，用于满足本行资产负债配置需要，优化负债期限结构，促进业务稳健发展。

特此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9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建股份”或“公司”)董事长胡先宽先生持有公司 5,173,7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8359%；董事陈明洋先生持有公司 1,5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2424%。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披露了《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2022 年 12 月 2 日，公司收到胡先宽先生出、陈明洋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的告知函》，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 日，胡先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826,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1335%；陈明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339%。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胡先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000,000	0.9694%	IPO 前取得：6,000,000 股
陈明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710,000	0.2763%	IPO 前取得：1,71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胡先宽	826,300	0.1335%	2022/11/28 2022/12/2	~	集中竞价交易	9.18 9.39	–	7,668,438	5,173,700	0.8359%
陈明洋	210,000	0.0339%	2022/11/28 2022/12/2	~	集中竞价交易	9.10 9.29	–	1,945,114	1,500,000	0.2424%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前述董事可根据自身资金需要变化，公司股价情况、市场情况，仅部分实施或放弃本次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前述董事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前述董事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 日

股票简称：海南椰岛　　股票代码：600238　　编号：2022-042 号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将被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南椰岛”)控股股东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君盛”)持有 75,486,481 股海南椰岛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6.84%。

●公司目前实际控制人为冯彪，鉴于本次拍卖的公开性，本次拍卖的受让方存在不确定性，如上述拍卖最终全部或部分成交，不排除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披露了《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公司拟向海南信唐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股份 8100 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海南信唐将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王晓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尚无法获悉或预计本次拍卖对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影响情况，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目前该拍卖事项尚处于预告阶段，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如有最新进展，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近日通过公开信息获悉，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 时至 2023 年 1 月 1 日 10 时(延时除外)在“淘宝司法拍卖网”上分别公开拍卖东方君盛持有的公司股份总计 75,486,481 股，占东方君盛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6.84%。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拍卖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被拍卖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75,486,481	100%	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 时	2023 年 1 月 1 日 10 时	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